股票简称：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3-025

#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为支持子公司发展，公司拟为下列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同意为子公司泸州步步高驿通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州步步高”)向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3,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及期限以担保合同为准。

本次担保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泸州步步高驿通商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05 月 16 日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刘亚萍

住所：泸州市龙马潭区蜀泸大道一段 32 号

经营范围：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销售：工艺美术品(不含象牙及其制品)、电脑及配件、通讯器材及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装置)、服装、纺织品、鞋帽、日用杂品、家用电器、五金产品、健身器材、化妆品、金银首饰、珠宝饰品、农副产品(不含国家限制品种)；资产管理，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数据处理及存储服务；家政服务；展览展示服务；摄影扩印服务；企业营销策划及企业管理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家电的售后服务；柜台、场地租赁；销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音像制品、出版物、医疗器械、保健食品、调味品零售；餐饮服务；餐饮管理；卷烟、雪茄烟零售；停车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99.00%，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如一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

泸州步步高 2021 年度 (经审计)、2022 年前三季度 (未经审计)财务状况见下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21 年 | 2022 年前三季度 |
|---|---|---|
| 资产总额 | 51,613.77 | 56,841.25 |
| 负债总额 | 21,723.11 | 27,494.81 |
| 净资产 | 29,890.65 | 29,346.43 |
| 资产负债率(%) | 42.09% | 48.37% |
| 项目 | 2021 年 | 2022 年前三季度 |
| 营业收入 | 8,716.41 | 5,655.46 |
| 营业利润 | −2,490.19 | −725.63 |
| 净利润 | −1,609.61 | −544.22 |

经查询，泸州步步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董事会审议意见

为支持子公司发展，公司拟为下列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同意为子公司泸州步步高驿通商业有限公司向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3,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及期限以担保合同为准。

泸州步步高资产质量正常，偿债能力正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3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3 年已审批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42 亿元(包括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的 0.35 亿元担保)，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3.33%。2023 年实际对外担保发生额为 6.07 亿元(公司为子公司的担保为 2.07 亿元、子公司为公司的担保为 4 亿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8.36%。截至 2023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25.1512 亿元 (全部为公司为子公司的担保或子公司为公司的担保，其中公司为子公司的担保为 7.1512 亿元、子公司为公司的担保为 18 亿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34.63%。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五、备查文件目录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三日

股票简称：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3-024

#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的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并表决，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使用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下列银行申请使用综合授信额度：

(1)同意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1 亿元。

(2)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申请使用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8 亿元。

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步步高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为公司在银行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股东步步高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步高集团”)等拟为公司在下列银行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

(1)步步高集团、王填张海霞夫妇同意为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不超过 1.1 亿元综合授信业务分别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和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步步高集团及王填张海霞夫妇承诺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

3、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子公司泸州步步高驿通商业有限公司向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3,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及期限以担保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23-017

#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修改或新增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 14:30 在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中关村软件园 21 号楼启明星辰大厦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以公告形式发出。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4 月 12 日 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 年 4 月 12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4 月 12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4 月 12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中关村软件园 21 号楼启明星辰大厦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由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齐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股东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的出席情况

(1)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计 33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57,523,432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6.5361%。其中：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 13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47,215,374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956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0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10,308,058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1.5796%。

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 31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52,508,679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6.0097%。其中：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 11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42,200,621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43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0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10,308,058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1.5796%。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以及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 157,523,43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52,508,67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王佳女士、严立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股份数分别为 131,028,240 股，28,461,253 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李艳清、崔佳慧出席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3-015

#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 年 4 月 11 日，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该所在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则规定，工作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如期出具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意见以及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意见。鉴于该所丰富的审计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京财会许可【2011】0056 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49 人，注册会计师 149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660 人。

信永中和 2021 年度业务收入为 36.7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6.9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8.54 亿元。2021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58 家，收费总额 4.52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公司同行业(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2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22 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7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3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2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5 人次和纪律处分 0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魏勇先生，1993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6 家、挂牌公司超过 5 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雷永鑫先生，2002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3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金鑫先生，2017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3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超过 1 家、挂牌公司超过 1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72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8 万元，审计费用合计 100 万元，与上年相同；审计收费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员数量、时间和事务所收费标准确定。

若 2023 年新增审计内容等导致审计工作量大幅度增加，提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相关审计费用的调整事宜。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监督与评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往在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同时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恪尽职守，遵循诚信、客观、公正、独立的执业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以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表现出了良好的业务水平，对公司经营状况和治理结构也较为熟悉，我们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资质和能力，我们同意将《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进行审议。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此次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前，我们已经对该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并同意公司将《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经核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质，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进行审计。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以往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

我们同意公司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董事会审议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表决情况

2023 年 4 月 11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生效日期

本次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专项意见》；

3、《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3-014

#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云南锗业 | 股票代码 | 002428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金洪国 | 张鑫昌 | |
| 办公地址 |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新区马金铺电力装备园魁星街 666 号 |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新区马金铺电力装备园魁星街 666 号 | |
| 传真 | 0871-63635956 | 0871-63635956 | |
| 电话 | 0871-65955312 | 0871-65955973 | |
| 电子信箱 | jinhongguo@sino-ge.com | zhangxinchang@sino-ge.com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业务和产品

公司主要业务为锗矿开采、火法富集、湿法提纯、区熔精炼、精深加工及研究开发。目前公司矿山开采的矿石及粗加工产品不对外销售，仅作为公司及子公司下游加工的原料。公司目前材料级锗产品主要为区熔锗锭、二氧化锗；深加工方面，光伏级锗产品主要为太阳能锗晶片，红外级锗产品主要为红外级锗单晶(光学元件)、锗镜片、镜头、红外热像仪，光纤级锗产品为光纤用四氯化锗，化合物半导体材料主要为砷化镓晶片、磷化铟晶片。公司产品主要运用包括红外光电、太阳能电池、光纤通讯、发光二极管、垂直腔面发射激光器(VCSEL)、大功率激光器、光通信用激光器和探测器等领域。

截至期末，公司材料级产品区熔锗锭产能为：47.60 吨/年，太阳能锗晶片产能为 30 万片/年(4 英寸)、20 万片/年(6 英寸)，光纤用四氯化锗产能为 60 吨/年，红外光学锗镜头产能为 3.55 万套/年，砷化镓晶片产能为 80 万片/年(2—4 英寸)，磷化铟晶片产能为 15 万片/年(2—4 英寸)。

公司是一家拥有完整产业链的锗行业上市公司，拥有丰富、优质的锗矿资源，锗产品产销量全国第一，是目前国内最大的锗系列产品生产商和供应商。是国家工信部认定的第六批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公司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云南鑫耀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为国家工信部认定的重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云南东昌金属加工有限公司为国家工信部认定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经营模式

公司生产部门根据各产品的市场需求情况，结合公司生产实际情况，制定生产计划，进行生产准备，并组织实施生产。所需原料由自有矿山供应及外购原料共同构成，辅助材料则由外部供应。全资子公司云南东昌金属加工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鑫耀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原辅料全部从外部采购；下游深加工产品方面，公司分别设立子公司负责不同系列的产品生产。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负责红外级锗产品生产，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负责光伏级锗产品生产，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负责光纤级锗产品生产，云南鑫耀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负责化合物半导体材料生产。

公司及子公司实行集中采购，对采购流程严格控制，通过软件系统对采购过程进行全程监督。公司所有产品销售均由销售部门负责，根据产品用途，将产品划分为材料级锗产品、光伏级锗产品、红外级锗产品、光纤级锗产品、化合物半导体材料等，按照上述产品分类，分别在公司和负责上述产品生产的子公司设立市场营销部门负责各系列产品的销售。

3、盈利能力

目前，按产品类别，公司营业收入来源占比最大的仍为材料级锗产品的销售，因此锗价对公司盈利能力有直接影响。但近年来，随着公司发展战略的逐步推进，公司内部整体产业结构重心逐步转向下游深加工领域，材料级锗产品的销售收入总体呈下降趋势，对公司业绩的影响程度也在不断下降；与此同时，公司通过不断延伸产业链、发展深加工产品，希望通过下游精深加工产品、化合物半导体材料的销售保证公司赚取产业链中利润率相对较高的部分，因此，公司锗深加工产品、化合物半导体材料能否顺利拓展市场、释放产能，销售比重能否进一步提高，将会是驱动公司业绩增长的重要因素。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单位：元

| | 2022 年末 | 2021 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20 年末 |
|---|---|---|---|---|
| 总资产 | 2,412,981,959.98 | 2,348,876,914.48 | 2.73% | 2,218,799,682.2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407,929,678.91 | 1,470,134,036.90 | −4.23% | 1,455,083,196.48 |
| | 2022 年 | 2021 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0 年 |
| 营业收入 | 536,597,703.57 | 556,481,927.27 | −3.57% | 670,039,629.1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62,402,891.27 | 13,961,935.98 | −546.95% | 22,632,038.8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89,950,617.86 | −26,030,745.50 | −245.56% | −770,000.0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7,450,449.59 | 112,514,113.01 | −4.50% | 124,771,164.47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0 | 0.02 | −600.00% | 0.04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0 | 0.02 | −600.00% | 0.04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34% | 0.95% | −5.29% | 1.57%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150,700,459.86 | 160,071,847.59 | 101,726,790.10 | 124,098,606.0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8,735,778.55 | 3,534,772.95 | −19,310,416.03 | −55,363,026.7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037,678.80 | −297,982.85 | −26,634,084.39 | −64,056,229.4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437,457.55 | 27,068,190.07 | −44,260,719.47 | 122,205,521.44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59,299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58,568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3.72% | 89,579,232 | | 质押 | 22,400,000 | |
| 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6.29% | 41,079,168 | | 质押 | 36,500,000 | |
| 云南省核工业二〇九地质大队（云南省核技术支持中心） | 国有法人 | 2.91% | 19,029,360 | | | | |
| 吴红平 | 境内自然人 | 1.47% | 9,629,533 | 8,720,907 | 质押 | 7,191,000 | |
| 俞远琼 | 境内自然人 | 0.66% | 4,281,563 | | | | |
| 区国辉 | 境内自然人 | 0.54% | 3,521,780 | | | | |
| 霍昌英 | 境内自然人 | 0.48% | 3,150,200 | | | | |
| 周德成 | 境内自然人 | 0.42% | 2,720,600 | | | | |
| 谢亚玲 | 境内自然人 | 0.39% | 2,554,729 | | | | |
| 施燕 | 境内自然人 | 0.37% | 2,433,316 |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一致行动人。 |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公司股东俞远琼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281,563 股；公司股东霍昌英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00 股外，还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150,100 股，共计持有公司股票 3,150,200 股；公司股东周德成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926,100 股外，还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794,500 股，共计持有公司股票 2,720,600 股；公司股东施燕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持有公司股票 2,433,316 股。 | | | | | |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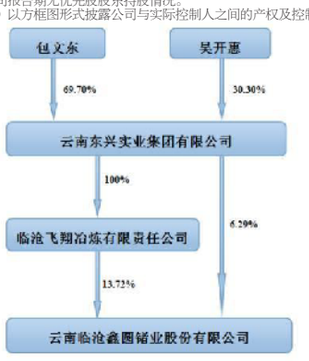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包文东

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3-012

#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并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在昆明市呈贡新区马金铺电力装备园魁星街公司综合实验大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包文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详细内容请参阅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四节“公司治理”及第六节“重要事项”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方自维先生、龙超先生、和国忠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计，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36,597,703.57 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402,891.27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412,981,959.98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的股东权益 1,407,929,678.91 元。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六、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3-016

#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 年 4 月 11 日，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该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2022 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考虑到公司总股本与目前的经营规模相适应，本年度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说明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37,700,140.33(母公司数)，不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29,885,321.13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92,185,180.80 元。

目前公司流动资金偏紧，为保障正常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需求，近年来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均呈增长趋势。公司正处于发展、转型阶段，公司产品正向下游深加工方向转型，公司子公司从事的下游产业均属于高度技术密集型行业，对专业人才需求量大，公司未来在技术研发、人才培养和引进等方面需持续投入。且随着下游产品产销量的逐步增加，所需流动资金也逐步增加。

综合考虑公司短期生产经营实际，结合宏观经济环境、行业运行态势以及公司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相关产业顺利发展及公司现金流的稳定和长远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2022 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公司未分配利润将全部用于生产经营流动资金。考虑到公司总股本与目前的经营规模相适应，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

公司 2022 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公司未分配利润将全部用于生产经营流动资金的需求，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今后，公司将一如既往地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严格执行相关的利润分配制度，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四、独立董事意见

目前公司流动资金偏紧，现金流压力较大，综合考虑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生产经营实际，结合宏观经济环境、行业运行态势以及公司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性和长远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我们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和要求，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经营环境及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六、备查文件

1、《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3-017

#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 年 4 月 11 日，云南临